

溫泉檢驗證明書

申請單位：天喜悅溫泉會館

溫泉名稱：龜丹溫泉

營業處所：臺南市楠西區龜丹里 59-3 號

檢驗單位：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 99 號)
(電話:08-707-0705 聯絡人:陳科均)

(一) 溫泉現地調查結果：

採樣日期：113.12.26

水質特徵	顏色：透明 味道：無 雜質：無 其他：無	泉溫	使用端出水口： 101 房:51.4℃ 儲槽出水口：31.4℃ 檢測時氣溫：22.4℃
酸鹼度	使用端出水口 pH 值： 101 房:8.4 儲槽出水口 pH 值：8.5	溫泉取得方式	☐ 自然湧出 ☐ 開發方式取得 ☒ 溫泉取供事業供水
供給方式	☒ 直接放流不回收 ☐ 部分回流處理再利用 換水頻率：使用後直接放流 ☐ 自然冷卻 ☐ 加水降溫 ☒ 加熱增溫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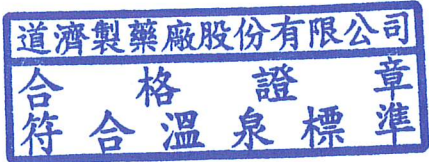
(二) 溫泉成分檢驗結果：

檢驗完成日期：113.12.28

檢驗項目	檢驗值(mg/L)		檢驗方法	檢驗項目	檢驗值(mg/L)		檢驗方法
	使用端出水口	儲槽出水口			使用端出水口	儲槽出水口	
陽離子成分：	—	—	—	陰離子成分：			
				碳酸氫根離子	881	964	滴定法
				硫酸根離子	6	4	濁度法
				氯離子	157.5	166.6	硝酸汞滴定法
總溶解固體量	1322	1329	原水過濾法	特殊成分：			
				游離二氧化碳	3.3	5.4	推算法
				總鐵離子	0.04	0.06	火焰式原子吸收光譜法

(三) 泉質類別：碳酸氫鹽泉

檢驗證明：

符合溫泉標準合格證章	檢驗機關（構）、團體簽章
1. 泉溫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攝氏 30 度以上。 2. 泉質符合溫泉標準第二條第一款總溶解固體量大於 500 mg/L；第二款第一項碳酸氫根離子大於 250 mg/L。 	 

編號：113FN0026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99號

專案編號: 113FN0026
電話：(08)707-0705
傳真：(08)707-0606

樣品檢驗報告

受驗單位：天喜悅溫泉會館

採樣時間：2024/12/26 11:21

樣品名稱：儲槽

收樣時間：2024/12/26 15:22

樣品編號：113FN0026-01H

報告日期：2024/12/28

採樣單位：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編號：113FN0026

採樣地點：臺南市楠西區龜丹里59-3號

聯絡人：陳科均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標準值	備註
泉溫	31.4	℃	溫度計法	>30	
總溶解固體量	1329	mg/L	原水過濾法	>500	
碳酸氫根離子	964	mg/L	滴定法	>250	
硫酸根離子	4	mg/L	濁度法	>250	
氯離子	166.6	mg/L	硝酸汞滴定法	>250	
游離二氧化碳	5.4	mg/L	推算法	>250	
總鐵離子	0.06	mg/L	火焰式原子吸收光譜法	>10	

以下空白

備註：1、本報告總頁數如下所示，分離使用無效。
2、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交通部觀光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和法律訴訟之用。

公司名稱：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飛雄

檢驗室主任(簽名蓋章)：

陳科均

報告專用章

道濟製藥廠(股)公司

負責人:陳飛雄

檢驗室主任:陳科均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99號

專案編號: 113FN0026
電話: (08)707-0705
傳真: (08)707-0606

樣品檢驗報告

受驗單位：天喜悅溫泉會館

採樣時間：2024/12/26 10:50

樣品名稱：101房

收樣時間：2024/12/26 15:22

樣品編號：113FN0026-02H

報告日期：2024/12/28

採樣單位：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編號：113FN0026

採樣地點：臺南市楠西區龜丹里59-3號

聯絡人：陳科均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標準值	備註
泉溫	51.4	°C	溫度計法	>30	
總溶解固體量	1322	mg/L	原水過濾法	>500	
碳酸氫根離子	881	mg/L	滴定法	>250	
硫酸根離子	6	mg/L	濁度法	>250	
氯離子	157.5	mg/L	硝酸汞滴定法	>250	
游離二氧化碳	3.3	mg/L	推算法	>250	
總鐵離子	0.04	mg/L	火焰式原子吸收光譜法	>10	

以下空白

備註：1、本報告總頁數如下所示，分離使用無效。
2、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交通部觀光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和法律訴訟之用。

公司名稱：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飛雄

檢驗室主任(簽名蓋章)：

陳科均

